#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 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 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 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和 2025 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告知 函》,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现因质量控制 复核人变更事宜特函告公司,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 一、本次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原委派刘炼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 服务。因原质量控制复核人刘炼已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离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现委派陈震为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

变更后,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质量控制复核人分别为李虹、刘凌烽和陈震。

## 二、本次变更后质量控制复核人情况

## 1、基本信息

姓名	角色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和挂牌公 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 核过上市公司审 计报告家数
陈震	质量控制 复核人	2016 年	2013 年	2013年6月	2025 年	2

##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 日期	处理处罚 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陈震	2025年3月12日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在上海梦创双杨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报项目中存在的 未对发行人收入确认时点的准确性予以 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的问题采取书面监 管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 3、独立性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 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